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30 号），同意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根据《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5.00亿元（含5.00亿元）。本期债券下设两个品种。品种一：债券期限为5年，附存续期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网下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品种二：债券期限为5年，在债券存续期第2年末、第4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网下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4.50%-5.50%。两个品种之间设置双向回拨，回拨比例不受限制。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2年11月4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5.00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5.95%；品种二全额回拨至品种一。

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

本期债券的承销机构及其关联方合计参与认购并获配1.10亿元。其中，承销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并获配本期债券0.60亿元，报价为5.78%；承销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未认购本期债券，其关联方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认

购并获配0.50亿元，报价为5.80%；承销机构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未认购本期债券。相关认购报价公允，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022 年 11 月 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簿记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2 年 11 月 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4 日

(此页无正文，为《株洲市云龙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